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现就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陈志杰先生、张文标先生、吴水根先生三名董事组成，其中陈志杰先生和张文标先生为独立董事，陈志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及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各成员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商业经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相关制度的要求。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根据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全体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对相关议案发表专业意见，同时对相关会议决议、会议记录进行了签字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1、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江山欧派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宜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制定〈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江山欧派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江山欧

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2、2024 年 8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山欧派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山欧派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及丰富的执业经验，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续聘事项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形，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适用标准变动及国家最新法规要求除外）、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三）评价内部控制有效性、促进内控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积极做好各项内部审计工作，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

层运作规范，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

2025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切实有效的监督公司的内部控制，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促进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4月28日